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1-013 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合兴包装	股票代码	0022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康春华	王萍萍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 2 号楼 19 楼	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 2 号楼 19 楼	
电话	0592-7896162	0592-7896162	
电子信箱	zqb@hxpp.com.cn	zqb@hxpp.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瓦楞纸箱、纸板及缓冲包装材料的研发与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公司的瓦楞纸箱以其优越的使用性能和良好的加工性能，逐渐取代了传统的木箱等运输包装容器，成为现代包装运输的主要载体。公司的产品依靠卓越的质量水平及先进的工业设计理念，不仅实现保护商品、便于仓储、装卸运输的功能，还起到美化商品、宣传商品的作用，同时能够减少损耗及包装空间，属于绿色环保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2,006,566,056.57	11,096,782,559.30	8.20%	12,166,127,61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079,358.76	266,799,359.28	8.73%	233,055,18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500,328.32	217,264,214.92	10.69%	213,832,06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534,205.50	391,068,971.93	-10.62%	558,051,337.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3	4.35%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3	4.35%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8%	9.32%	-0.34%	8.79%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8,130,486,956.15	6,512,305,837.19	24.85%	7,013,603,53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53,290,671.71	3,029,964,985.03	13.97%	2,737,338,767.6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30,971,997.39	2,833,663,591.48	3,306,352,490.10	3,935,577,97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81,438.73	101,415,023.74	79,590,161.73	72,292,73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73,636.57	90,846,317.99	72,830,362.83	66,650,01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466,302.78	13,481,837.70	-84,072,714.24	206,658,779.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0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8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7%	397,173,280	0	质押	123,286,600
宏立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07%	124,703,040	0		
徐勇	境内自然人	1.36%	16,905,463	0		
夏平	境内自然人	1.20%	14,914,597	0		
夏光淳	境内自然人	1.10%	13,571,180	0		
兴证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兴证资管鑫众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1%	12,482,291	0		
王静	境内自然人	0.94%	11,662,960	0		
孙长根	境内自然人	0.94%	11,589,400	0		
沈素芳	境内自然人	0.93%	11,459,470	0		
李月美	境内自然人	0.75%	9,334,68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宏立投资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的股东为许晓光、许晓荣、许天津、吕秀英、石河子兴汇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宏立投资的股东为许晓光、许晓荣；许天津、吕秀英为配偶关系，许晓光、许晓荣为其子女； 2、上述夏平、徐勇、夏光淳、王静、孙长根、沈素芳、李月美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夏平与夏光淳为兄弟关系，王静为夏平妻子，徐勇、孙长根、沈素芳、李月美与夏平为朋友、同事关系； 3、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十名股东，公司股东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77,173,280 股，通过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0,000,000 股，合计持有 397,173,280 股；公司股东徐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05,463 股，通过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000,000 股，合计持有 16,905,463 股；公司股东王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057,960 股，通过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605,000 股，合计持有 11,662,960 股；公司股东孙长根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589,400 股，合计持有 11,589,400 股；公司股东沈素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51,470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008,000 股，合计持有 11,459,47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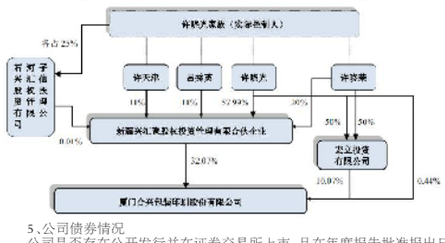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是世界格局变革之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全世界经济停摆、倒退。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及在战略规划的指引下，公司统筹疫情防控，克服疫情影响，复工复产向纵深推进，各项业务稳步有序开展，尤其是下半年来，在国内疫情日趋好转的环境下，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全体员工充分发扬忠诚、能力、担当精神，攻坚各种克难，季度收入和利润呈现环比大幅增长趋势，同时积极推动新项目建设，降本增效，聚焦经营再创佳绩。

2020 年，面对当前严峻动荡的全球经济形势以及未来多变的发展趋势，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区域布点、客户合作、技术创新等多方面深度推进，持续夯实主营业务发展，向着升级战略目标不断迈进。2020 年营业收入 12,006,566,056.57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8.20%；利润总额 387,565,390.14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8.0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0,079,358.76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8.73%。

（一）募投项目初步投产，智能制造有序进行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的核准批文，并于 2019 年 8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59,575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用于环保包装工业 4.0 智能工厂项目（以下简称“环保包装 4.0 项目”）和青岛合兴包装有限公司纸箱生产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青岛合兴项目”）。在国内疫情初步控制后，公司立即加速项目建设推进，目前青岛合兴项目于 2020 年 5 月已投产一条生产线使用、环保包装 4.0 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已投产两条生产线使用，有望逐步发挥募集资金效益。这两大项目全部建成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生产产能，提升产品层级，以进一步满足客户的需求；同时，公司根据发展需要在战略布局区域建设智能工厂，实现公司生产流程升级，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为中高端客户提供更加便捷、高效、优质的包装配套服务，也为公司利润增长贡献新的增长点。

（二）创新业务扎实推进，公司战略平稳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发挥着包装产业链云平台（PSCP）在包装行业整合的关键性作用，用轻资产的拓展方式及线上线下互动模式，为包装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和客户提供订单匹配、集中采购、产业链支持、信息交流等服务，让产业链上的各关联方主体成员之间资源整合优化、业务互通互联、制造智能协同、价值共创共享。 截至报告期末，PSCP 平台实现销售收入 43 亿元，产业链整合渐入佳境。在 IPS 项目方面，公司旨在向客户长期提供有特色的整体包装解决方案服务，坚持向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水平的包装产品与服务，由此加强公司与客户合作的紧密性。在 2020 年疫情特殊阶段，IPS 项目锁定了部分客户在公司的业务量，为公司部分业务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

（三）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开发优质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保持稳定，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集团化、大客户”的蓝海战略，专注于提供纸包装产品的全方位服务。包装制造和服务仍然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石，是推动公司发展和战略升级的原动力。公司进一步发挥全国布局的优势，凭借跨区域多厂管控优势和强大的生产制造实力，在经济发展较好的区域加快产业布局，以快速响应客户新投产区域的需求。2020 年，公司陆续在威海、隆尧等地筹备建设生产基地，基地布局更加优化合理，并与集团大客户共生形成网络效应，大大提高了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度、满意度和依赖度，为公司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客户基础。公司在与原有的大客户包括百威、海尔、格力、美的、HP、TCL、玛氏、京东方、青岛啤酒、联合利华、百事食品、顺丰等进一步深度合作的同时，持续加大对优质大客户的开发力度，不仅实现原有客户采购量的提升，也成功导入包括海天、今麦郎、君乐宝、歌尔股份、古井贡酒、农夫山泉等在内的新客户，为公司未来持续业绩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达到 19,425.64 万元，占营业收入 1.62%，呈逐年上升趋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专利共 381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50 项、外观设计专利 23 项。在瓦楞包装设计、制造和应用上具有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持续性的研发投入有力推动公司各业务领域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同时公司注重与客户研发部门建立常规技术沟通渠道，第一时间了解客户群的包装技术开发需求，并第一时间在技术上给予支持，能够更早、更深的了解客户需求，围绕客户需求进行业务对接、技术创新。在不断完善研发体系的同时，努力提高产品附加值，进而汇聚成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源动力。

（五）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回馈全体股东

公司通过投资者来电、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公平获取信息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组织机构投资者调研 7 场，接待 30 多名专业机构投资者。对于投资者在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的提问都能及时有效回复，回复率 100%，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持续实施年度现金分红政策，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并实施了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占可分配利润的 41.84%。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瓦楞包装	9,085,790,635.55	281,831,401.04	10.46%	3.72%	-1.84%	-1.87%
工业用纸	1,909,893,832.65	59,242,841.52	1.61%	32.36%	25.27%	0.4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将与销售商品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与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董事会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27,431,658.59	-109,433,634.12
		合同负债	24,275,804.06	96,843,924.00
		其他流动负债	3,155,854.53	12,589,710.12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不存在受上述影响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新设增加一级子公司 2 家、二级子公司 27 家、三级子公司 3 家及四级子公司 1 家，新增并购二级子公司 1 家、三级子公司 1 家，转让及注销 26 家。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晓光

2021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1-012 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在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 2 号楼 19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发出，并获得董事确认。公司本届董事会有董事 7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晓光先生召集并主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21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肖虹女士、陈守德先生、苏伟斌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将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营业收入 12,006,566,056.57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8.20%；利润总额 387,565,390.14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8.0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0,079,358.76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8.73%。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10421 号》《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确认，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079,358.76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76,630,532.23 元，按 2020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7,663,053.22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279,503,338.85 元，减 2019 年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 116,953,607.4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11,517,210.46 元。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认为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报全文及摘要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年报摘要还刊载在 2021 年 4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及审计机构分别就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10423 号）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在与公司的合作中，能够信守承诺，派出专业的队伍参与公司的审计工作，体现了其事务所丰富的行业经验、较高的专业水平，公司对其提供的服务表示满意。公司拟再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 2020 年度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费用为 135.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八、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计师报字[2021]第 ZB10425 号）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子公司大庆华洋数码彩印有限公司和包头市华洋数码彩印有限公司（2020 年度公司名称变更为“合众创业（包头）包装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及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审核报告》（信会计师报字[2021]第 ZB10424 号）。

十、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应抵押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的需要，为统筹安排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的融资事务，同意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拟于 2021 年度向融资机构（包含银行、非银行等机构）申请总规模不超过 70 亿元（含 70 亿元等值本外币）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融资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贷、贸易融资、票据业务（含票据池）、保理、融资租赁、并购贷款、项目贷款等授信业务。授信额度总额不等于公司的具体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基于上述授信额度内，拟对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以部分房产、设备、银行承兑汇票等形式抵押或质押给相关机构。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有效。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此期限和额度内的单笔授信业务的申请均有效，除非有额外需求，公司将不再出具针对单笔授信业务申请的董事会决议或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的授权人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目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降低财务成本，同意公司拟在 2021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 16.30 亿元人民币。以上担保额度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履行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担保有效期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以上担保之间并无提供反担保，在授权期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超出上述额度和情形的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才能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公司股份计划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依法对回购的股份予以注销。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本次回购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规定的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

2、本次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1、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2、公司确定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5.85 元／股，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在本次回购期内，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实施方式。若公司未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依法对回购的股份予以注销。

3、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3,000 万元人民币（含）且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含）。

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5.85 元／股的条件下，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0,256,410 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83%；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5,128,205 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41%，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在本次回购期内，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回购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及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相应变化。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规定的最长期限。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立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授权事项

为了顺利实施本次回购股份，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管理层制定并实施具体的回购方案，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实施的时间、价格、数量等，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3）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授权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制作、修改、补充、签署、执行本次回购股份所需的相关合同、协议等相关文件；

（5）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本授权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出具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计划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因此，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十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4 点 30 分，在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 2 号楼 19 楼会议室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1-020 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4 点 30 分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7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1 年 5 月 7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